



自从国家对大学毕业生、研究生不包分配工作以来,为了求职,怀揣着精心结撰的自我推荐材料,频频出现在招聘会和人才市场上的大学生、研究生,比比皆是。他们所准备的材料,除了纸质的,也有刻成光盘,做成视频的,以便招聘方看了,能更具体、更形象地了解他们的才能。更有家境富裕的学生,对自己的形象也着意进行了包装,西装革履不用说了,甚至还有整容的,为了是给招聘方一个“碰头彩”,留下美好的印象。那么,在古代被称为“士”的知识分子,又是如何推荐自己以跻身于贵族阶层显亲扬名的呢?

春秋时,孔子的开办私学,打破了“学在王官”只有贵族子弟才能读书的专利,使像颜回这样的家居陋巷的贫家子弟,只要“自行束脩以上”,缴上几条干肉作为学费也能上学读书了,这就大大扩大了“士”的队伍。到了战国时期,齐国的孟尝君、魏国的信陵君、赵国的平原君、楚国的春申君,这四位贵族公子纷纷养士,相传他们的门下之客,即“士”,各有三千人之多。在众多的士人中,怎样才能崭露头角呢?古人自有妙招。

齐国孟尝君的门客中有一名称做冯谖的,因贫困无法生存,托人帮助,进了孟尝君家当食客。孟尝君问他有什么爱好和才能,他说都没有,于是就给他最起码的生活待遇。不多久,他就弹起了他的长剑,唱着歌:“长铗归来乎,食无鱼!”孟尝君听到后满足了他食鱼的要求。不多久,他又唱了:“长铗归来乎,出无车!”孟尝君又满足了他出门坐车的要求。过了一阵子,他又唱道:“长铗归来乎,无以为家(没有办法养家)!”孟尝君就又替他供养了母亲。冯谖这才不再弹铗唱歌。后来孟尝君贴出告示,要招请一位熟习会计的人,替他到他的封地薛收债。冯谖说他能去收债。孟尝君感到很奇怪,但还是同意他去薛收债。临行前,冯谖问孟尝君, 债收完之后买些什么东西回来。孟尝君回答说:“视吾家所寡有者。”于是冯谖到薛之后,把所有应该还债的人都召集拢来,假托孟尝君的命令,当众将债券全部焚烧干净,然后很快就回到了齐国。孟尝君奇怪他回来得这么快,问他买了些什么东西回来,冯谖回答说:“臣窃计官中积珍宝,狗马实外厩,美人充下陈;君家所寡有者,以义耳,窃以为君市义。”就是说你们家什么都不缺,只缺仁义,所以私自为您买了仁义。孟尝君听后不悦,因为他对以债赐予民的“市义”行为并不认可。一年之后,孟尝君被齐王罢免,齐国待不下去了,只能回到自己的封地薛。一路上,当走到离薛还有一百多里路时,薛地的老百姓就扶老携幼地来迎接他。孟尝君这时才领悟到了冯谖为他“市义”的意义。后世人们常把乐善好施的人称为“小孟尝”,典即出于此。其事见《战国策·齐策》。冯谖的自荐是诡谲诙谐型的,既成就了自己,又成就了孟尝君,取得了双赢的效果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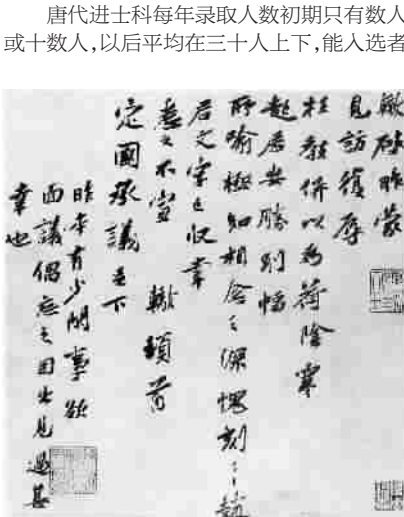
再有毛遂的自荐,毛遂是赵国平原君的门客。赵孝成王六年(前260),秦将白起大破赵军于长平。过了二年之后,秦兵包围了赵国的首都邯郸,赵国岌岌可危。赵王派平原君出使求救,准备推楚国为盟主,与齐、韩、魏、燕等国订立合纵之约,联合抗秦。平原君出发前,准备带二十名有才干之人与他同住,可是他在门客中挑来选去,只有十九人可任用。这时有位名毛遂的门客向他自荐,希望能随同前往。平原君不知道毛遂这人,就问他:“先生在我门下有几年了?”毛遂说:“有三年了。”平原君就说:“贤士处世,就像锥之处囊中,它的尖端会立刻显现出来,而先生在我门下已三年

说说古人的自荐

◆ 沈惠乐

了,我身边的人从未称赞过你,说明你没有什么本事,先生还是留下吧!”毛遂听此言后说:“今日就请把我处于囊中。假如早有机会把我处于囊中,我早就‘颖脱而出’(比喻像禾穗那样整个儿秀出。成语‘脱颖而出’典出于此。),不仅只是露出尖端而已。”平原君这才带上毛遂和其余十九人一起出发到楚国去。开始那十九人看着他,都笑他,一路上毛遂同他们交谈议论,他们渐渐服了他。到了楚国,平原君与楚王谈合纵之约,从早上一直谈到中午还没有谈成。那十九人提议请毛遂参与谈判,于是毛遂手提宝剑快步走上宫殿对楚王说:“当年商汤以七十里之地称王天下,周文王以百里之地臣服诸侯,而今楚国地方五千里,士兵百万,这是称霸的资本,以楚国之强大,天下无法抵挡。而白起这小子不过率了数万兵打楚国,竟然一战攻下了鄢、郢,再战烧毁了夷陵,三战楚国宗庙被毁,羞辱了楚王的祖先,连我们赵国都感到羞耻,您大王难道不感到羞耻么?”一番话激得楚王同意签下合纵之约。赵王、楚王歃血为盟时,毛遂也参与了。事后平原君感慨地说:“毛先生以三寸之舌,强于百万之师。”并自责没有相人的眼光,差点失去了毛遂这样一位杰出的人才。毛遂自荐是见难而上型的。其事见《史记·平原君列传》。

到了唐宋时期,有了科举取士制度,这为知识分子踏上仕途成就功业,提供了更好的机会。只要能诗善文并得到考官的赏识,便有可能入朝做官,故有“朝为田舍郎,暮登天子堂”之说。但是士子并非就不需要自我推荐了。唐代流行的“温卷”(亦称行卷)之风,即是士子自我推荐的一种方式。



▲ 苏轍墨迹

凤毛麟角,确实多为精英,竞争非常激烈。广大士子为了能登科及第,先期探得当年的主考官是谁,就千方百计请托有力之人,把自己的得意之作,呈献给主考官,让他看后对其文其人留下一个好的印象,考试时写的诗文就较易中选了。这就是“温卷”。唐代考试的试卷是不糊名的,就是不密封的,可看到考生的姓名,“温卷”故能畅行。

据《集异记》记载,王维年未弱冠就以文章得名,又妙能琵琶,为岐王所眷重。当时张九皋声名籍籍,早就有人拿了张的诗文出入公主府为他说话,公主已令主考官准备取张为京兆府的“解头”(明清时称为“解元”,乡试第一名。)王维也想应举并成为“解头”,就要求岐王帮助。岐王就将王维打扮成伶人,进入公主府。王维风姿出众,吸引住了公主,公主问岐王这人是谁,岐王说是个“知音者也”。公主就命王维独奏新曲。王维奏了一曲《郁轮袍》,声调凄切,听得满座动容。岐王乘机介绍王维不只知音,文词更是无出其右。这更引起了公主的好奇,询问有否带来文章,王维就献上怀中所藏的诗卷,公主读后认为是古人佳作,简直不相信是王维所做。于是岐王就又对公主说:“今年京兆府的考试如能让王维为‘解头’,那真是国家的荣耀。”公主说:“何不让他应举考试?”岐王说:“假如王维不能为

‘解头’,他是不会去应考的。然而公主您已经答应张九皋了。”公主笑着说:“我本来也是受人之托,现在我为王维出力了。”是年,王维果然一举登第为“解头”。王维的自我推荐可谓巧用机关。这事不一定完全可信,但王维在开元九年(721),二十一岁时就以进士擢第,确是事实。看似公平公正的科举制度,士子也须通过请托以便于登第。

宋代科举取士的名额要比唐代多得多,录取总数通常为七、八百人,但中试仍非易事。宋代对试卷改用糊名誊录(卷子再由他人抄写,无法辨认笔迹。)等法,“温卷”的难度要比唐代大得多。然而士子还是有办法自我推荐,他们沿袭当年李白向有权势者直接写信的办法,希望对方予以提携。

李白在他三十四岁漫游湖北、湖南时,写信给时任荆州大都督府长史兼襄州刺史的韩朝宗,据说韩乐于识拔后进,为时人所推重。故李白在《与韩荆州书》中开门见山地就说:“生不用封万户侯,但愿一识韩荆州。”表达了他对韩荆州的高度仰慕之情。接着又赞美韩有周公之风,能使海内豪俊奔走而归之。然后,介绍自己的才干和志向:“十五好剑术,遍干(求请)诸侯;三十成文章,历抵卿相。虽长不满七尺,而心雄万夫。”因此希望大权在握的韩朝宗能不惜阶前盈尺之地,使他能扬眉吐气激昂青云。书信写得英气逼人,但急于进身之意也溢于言表。可能是太露才扬己,韩朝宗却并没有提携李白。

宋代苏轍写的《上枢密韩太尉书》就不像李白这样直白张扬了。他声东击西委婉曲折地向韩太尉求请,达到了目的。写这封信时苏轍才十九岁,刚与其兄苏轼同时考中进士,尚未正式为官。韩太尉,即韩琦,时任枢密使,执掌军权。此职因与秦汉时太尉的职位相当,故称他为枢密韩太尉。当时韩琦与范仲淹齐名,世称“韩范”,出将入相,名重天下。苏轍写信求见他,希望他能引荐自己,以便日后在仕途上得到更好的发展。这种性质的信,通常难免流于俗气。但苏轍另辟蹊径,一不夸自己的才干,二不说要求提携,通篇重心都放在谈文述志、以文求师上。开篇即说:“轍生而好文,思之至深”,接着就谈自己的见解,认为文章是气所形成的,要写好文章,必须善于养气,并举了两位古人的例子。孟子说:“我善养吾浩然之气”,重视积蓄内在的修养,因此他的文章宽厚宏博充乎天地之间。司马迁以行天下、与豪俊交游的方式来养气,“故其文疏荡,颇有奇气”。然后就顺势谈到自己,年已十九,但以前没有出过远门, 交游不过是邻里乡党之人,尽管也着意提高自己的内在修养,百氏之书无所不读,然而都是古人的陈迹。这次远离家乡,就想效法司马迁行天下,与豪俊交游以养气为文。目前,虽然于山已见终南、嵩、华之高,于水已见黄河之大且深,于人已见欧阳公(欧阳修),但尚未见到韩太尉,总是缺憾。行文至此,水到渠成地表达了想见韩太尉的愿望。然而苏轍还是撇开请求提携的话题,继续谈为文之事。既已中了进士,为官是毫无疑问的事,却说自己“并非有意求斗升之禄,偶然得之”,还说不急于就职,假使能有几年时间等待吏部选官的话,他要更好地钻研如何把文章写得更好。全篇从头至尾说的都是关于养气为文的事,仿佛是在倾心求师论文,而不是请求提携,行文巧妙至极。故清代吴调侯对这篇文章有这样的评价:“注意在此,而立意在彼。”由于信中所表达的养气为文的一些独到的见解,又使后人将它作为一篇思想深刻、内容丰富的文学论文,这恐怕是作者所始料未及的。求请自荐的信写到这等境界,可谓出神入化了。苏轍与其兄苏轼此时名动京师,备受欧阳修、韩琦等前辈名臣的青睐,为日后的仕途,夯实了基础。

以上这些自荐成功的古人,个个都不是等闲之辈,除了有真才实学外,自荐前又都面对复杂的情况做足了功课,自荐时又都讲究方式方法,其背后都以智慧作支撑,无怪乎能遂愿。西谚曰:“机会永远垂青于有准备的头脑。”这难道不值得今天的自荐者深思、借鉴吗?

中国传统的审美观点,是要求文艺作品服从于道德伦理政治,提倡温柔敦厚、怨而不怒、哀而不伤的“中和”之美。直到唐代中叶,那些为封建文艺立法的巨匠,如杜甫、韩愈、颜真卿等,都持有相似的观点。白居易更是主张文章和诗歌要“为君为民为物为事而作,不为文而作也”。非常明确,可也非常狭隘。禅宗的兴起,打破了这个格局。由于禅宗主张“心即是佛”,内心便是一个可以作无穷探索的宇宙,而中唐从“安史之乱”中醒来的知识分子们,不再想对人世作进取征服,而只想享受心灵的安适,便纷纷投向禅宗,于是,不是人物或人格,更不是人的活动、事业,而是人的心情绪成了艺术和美学的主题。这形成了一个新的审美趋向。

苏轼便是这个审美趋向的典型人物。他身为北宋文坛的泰斗,却从未有过如韩愈那种“好为人师”的不可一世;在艺术上,则用实践反对白居易的“泛政治化”的主张,开创了一种远离忧愤,不似孤峭,也非沉郁的质朴无华,宁静自然的韵味情趣的风格。

这种风格的思想基础,依然是禅宗自然适意的生活主张,“若人求佛,是人失佛;若人求道,是人失道……唯取你真正本如。要眠则眠,要坐即坐,热即取凉,寒即向火。”大千世界不过是心的外化物,重要的不是焚香礼佛、坐禅念经的外在形式,而在于向内心的探索。苏轼将这种理论用之于文学,便出现了“吾文如万斛泉源,不择地皆可出,……常行于所当行,常止于不可不止,”(见《苏轼全集》第十五卷423页)的说法,说明文章是丰富感情的体现,而这种思想感情如喷泉涌地,随物赋形,而行文也是如同泉流一般,如地形允许,便一直流下去,而一旦收敛停止,即意味着或泉流已竭,或地势受阻。所以,苏轼的作品如行云流水,初无定质,嬉笑怒骂,皆成文章。宋时已有人指出这点,可以说,是他对自己理论的实践。

这种风格的另一体现,是苏轼将“平淡”解释为是“绚烂之极也”,(见《与二郎侄》),而这种平淡,还应该包含“文理自然,姿态横生”的丰富内涵。他的两首脍炙人口的小诗,说明了这种审美趣味,一是写西湖的“水光潋滟晴方好,山色空蒙雨亦奇,欲把西湖比西子,淡妆浓抹总相宜”。这岂非说明最美的审美对象,正是姿态横生的自然存在。另一首是写李花,“不得梨英软,应惭梅萼红。西园有千叶,淡伫更纤秣”。在东坡先生的眼中,纯白的李花虽然没有其他花卉的绚丽色彩,却是更强烈、更浓烈地传递出春天的信息。这不正是平淡为绚烂之极的生动写照吗?这种美学观念给后世极大的影响。曹雪芹先生就在《红楼梦》中让他笔下的人物,写出了“淡极始知花更艳”这样的绝妙好辞。

苏轼先生在评人论文时,也贯彻了这种美学观点。在黄州,他是一个待罪的不自由的官身, 可他在《记承天寺夜游》中自称“闲人”;在《方山子传》中,他称颂一个任侠居山,弃冠服、绝仕进的异人。在当时的“太平盛世”中,把这样的人当作理想的人格标本,明显地与其作品一样,是一种退避社会,只求内心安宁的生活态度。

所以,在古往今来的诗人中,就只有陶渊明最符合苏轼的美学标准了。他那“心远地自偏”的处世哲学才是苏轼最为加以注目而赞叹的。整个南北朝,陶诗并不被看很重,终唐之世,李白杜甫也未加青目。直到苏轼,才被抬高到了独一无二中的地位。《苏东坡全集》里,和陶诗的作品就有120首之多。他发现了陶诗那种“此中有真味,欲辨已忘言”的诗歌真谛,和用极为平淡朴质的形象意境中表达出的牧歌式的情调,认为是美的极致,艺术的顶峰。之后,陶渊明的地位被确立,陶诗也以苏化面目流传下来。鲁迅曾指出这一点,可是,千年来,人们只关注“采菊东篱下,悠然见南山”的飘逸潇洒,而忽略了“刑天舞干戚,猛志固常在”的“金刚怒目”,不正证明了禅宗的影响力么?

苏轼的审美趣味

◆ 胡中柱